

柳南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柳南防指办〔2021〕12号

签发人：廖志革

关于终止洪涝灾害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防汛抗旱指挥部，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鉴于我区强降雨天气过程结束，柳江河位于我辖区河段的水势平稳。根据《柳南区城乡防洪应急预案》的规定，经区防汛抗旱指挥部领导批准，决定自7月5日12时起终止洪涝灾害Ⅳ级应急响应。

目前正值主汛期，强降雨频繁，容易引发各类次生灾害，请各镇（街道）、各成员单位继续做好主汛期防汛减灾工作。

柳州市柳南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21年7月5日
办公室